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8 月 24 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泰信先行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290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 年 6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95,885,038.1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运用多层次先行策略，灵活配置各类资产，追求收益的长期稳定增长；提前发现和介入价值被市场低估的价值成长股票，在其价值回归过程中获取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以先行策略为核心，实行自上而下三个层次的资产配置；本基金债券投资部分主要运用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配置、类别配置、无风险套利和融资杠杆等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65%×富时中国 A600 指数+3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适度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债券基金，低于纯股票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囡	石立平
	联系电话	021-20899098	010-63639180
	电子邮箱	xxpl@ftfund.com	shiliping@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988	95595
传真		021-20899008	010-6363913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ft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7,389,902.67
本期利润	148,752,656.8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2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8.6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3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40,418,410.3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893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6 月 28 日生效。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指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8.45%	1.78%	3.33%	0.74%	-11.78%	1.04%
过去三个月	-7.46%	2.15%	-1.37%	0.99%	-6.09%	1.16%
过去六个月	18.64%	1.91%	16.92%	1.00%	1.72%	0.91%
过去一年	7.24%	1.44%	5.68%	0.99%	1.56%	0.45%
过去三年	-10.81%	1.08%	7.79%	0.72%	-18.60%	0.3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67.04%	1.58%	143.43%	1.12%	23.61%	0.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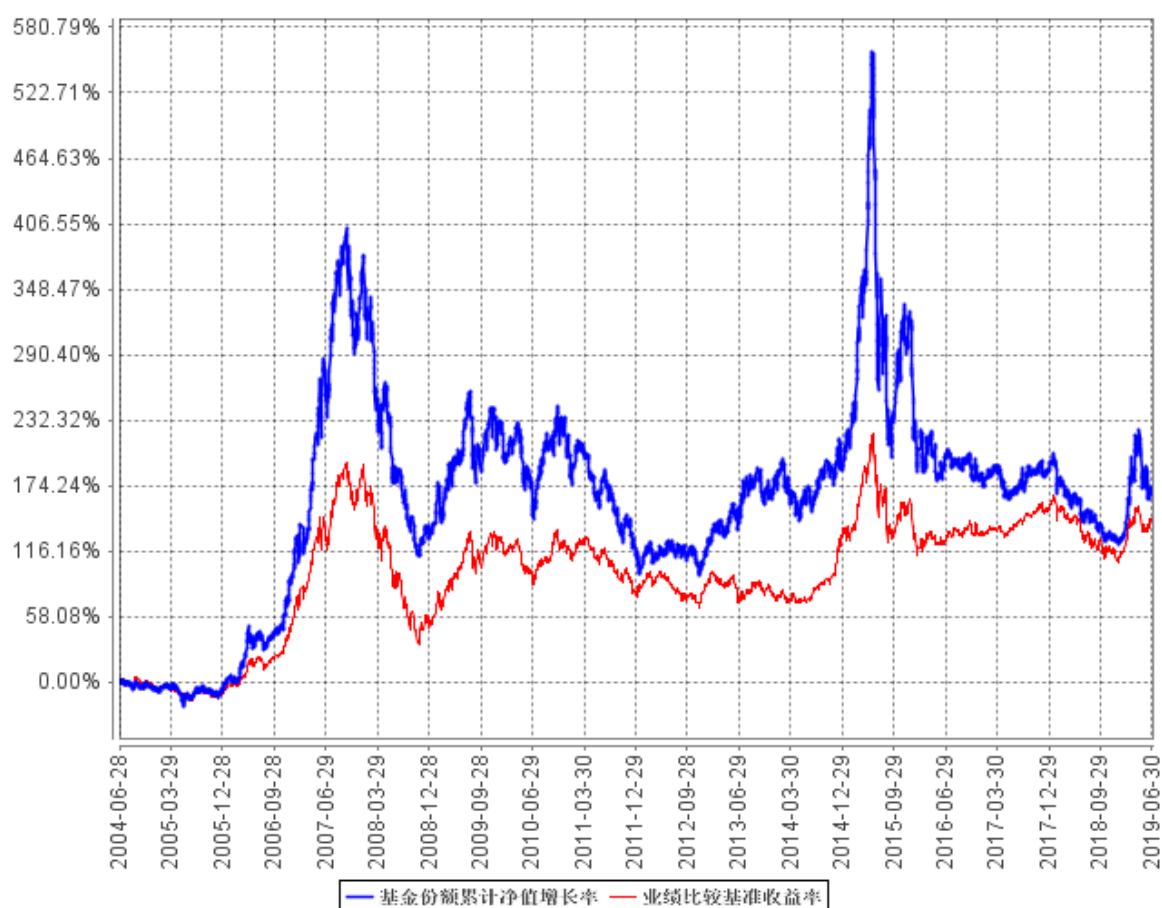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65%×富时中国 A600 指数+3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富时中国 A600 指数是富时中国指数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流通市值最大的 600 只股票并以流通股本加权的股票指数，富时中国国债指数涵盖了在上海及深圳交易所交易的到期日至少在一年以上的纯定息债券，是目前中国证券市场中与本基金投资范围比较适配同时公

信力较好的股票指数和债券指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6 月 28 日正式生效。
- 2、本基金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满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组合的相关规定。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组合投资的基本范围为：股票资产 30%—95%，债券资产 0%—6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 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37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36-37 层

成立日期：2003 年 5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万众

总经理：葛航

电话：021-20899188

传真：021-20899008

联系人：姚慧

发展沿革：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First-Trust Fund Management Co., Ltd.）是原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青岛国信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于 2002 年 9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正式筹建，2003 年 5 月 8 日获准开业，是以信托投资公司为主发起人而发起设立的基金管理公司。

公司目前下设上海锐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产品部、营销部（分华东、华北、华南三大营销中心）、理财顾问部、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电子商务部、客服中心、基金投资部、研究部、专户投资部、清算会计部、集中交易部、计划财务部、信息技术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综合管理部。截至 2019 年 6 月底，公司有正式员工 97 人，多数具有硕士以上学历。所有人员在最近三年内均未受到所在单位及有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共有泰信天天收益货币、泰信先行策略混合、泰信双息双利债券、泰信优质生活混合、泰信优势增长混合、泰信蓝筹精选混合、泰信债券增强收益、泰信发展主题混合、泰信债券周期回报、泰信中证 200 指数、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泰信行业精选混合、泰信中证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泰信现代服务业混合、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泰信国策驱动混合、泰信鑫选混合、泰信互联网+混合、泰信智选成长、泰信鑫利混合、泰信竞争优选共 21 只开放式基金及 14 个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博强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泰信现代服务业基金、泰信竞争优势优选基金经理	2016 年 6 月 30 日	—	11 年	研究生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8 年 12 月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投资部行政助理、集中交易部交易员、研究部助理研究员、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兼泰信发展主题混合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5 年 3 月 17 日起担任泰信现代服务业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5 月 14 日起担任泰信竞争优势优选基金经理。
黄浅轶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8 年 6 月 1 日	—	14 年	金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曾任职于上海乐源商贸有限公司、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5 年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兼研究员。

1、以上日期均是指公司公告的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的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所有投资品种，以及所有投资管理活动，涵盖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各环节，从研究、投资、交易合规性监控，发现

可疑交易立即报告，并由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平交易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评估。

公司所有研究成果对公司所管理的所有产品公平开放，投资经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独立的原则下达投资指令，所有投资指令在集中交易室集中执行，投资交易过程公平公正，投资交易监控贯穿于整个投资过程。

本报告期内，投资交易监控与价差分析未发现基金之间存在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亦无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二季度，在贸易摩擦的冲击下，市场前高后低。市场风格在二季度初倾向于成长股，贸易摩擦升级后转为消费、蓝筹类个股。

我们在一季度及二季度前期一直维持了高仓位运作。四月底经济会议后我们阶段性降低了基金的仓位，减持了部分成长股。整个二季度我们维持了养殖行业的高配置，同时配置了电子、半导体、建材、医药、食品饮料等板块。二季度末，市场担忧养殖企业出栏量受到非瘟冲击，股价回撤幅度较大。从七月初公布的数据看，这种冲击并没有市场预想的严重，养殖板块估值快速恢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589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6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6.9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9 年下半年，贸易争端有逐步扩大化到其他领域的迹象，由此产生的宏观层面的挑战将不断显现。与此同时，政策面托举的重要性将前所未有。

我们认为市场将呈现反复筑底的态势，市场将在基本面与估值间来回拉锯。我们认为市场虽然面临挑战，但相较 18 年四季度出现的低点，市场环境依然乐观，故我们判断不会产生向下击穿此点位的可能性，故此，我们将维持中性仓位。行业选择层面，我们将注意力集中在几个少数的基本面依然景气的行业中，我们相信市场在不确定的环境中会对景气性行业给出相应的溢价。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委员会主席

韩波先生，本科学历。2002 年加入泰信基金管理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委员会成员：

王译晨女士，硕士。2019 年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监助理。

蔡海成先生，硕士。2013 年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清算会计部总监。

朱志权先生，学士。2008 年 6 月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投资部总监兼投资总监，泰信优势增长混合基金、泰信智选成长混合基金经理。

梁剑先生，硕士。2004 年 7 月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副总监兼研究副总监。

2、本基金基金经理不参与本基金估值。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基金合同关于利润分配的约定

（1）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投资者可选择获取现金红利或者将现金红利按红利发放日的前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下称“再投资方式”）；如果投资者没有明示选择，则视为选择支付现金；

（2）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3）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上期亏损后，方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

（4）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份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5）如果基金投资当期出现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6）基金收益分配比例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7）在符合基金分红条件下，本基金每年至少分红一次。当年成立不满 3 个月，收益可不分配。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本报告期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同时，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运作情况进行处理。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对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复核，认为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4,868,007.16	57,664,841.72
结算备付金	1,892,353.28	1,052,501.25
存出保证金	1,057,036.74	1,150,484.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0,522,992.09	731,947,060.40
其中：股票投资	790,182,992.09	432,327,060.4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00,340,000.00	299,62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038,493.44	9,954,729.44
应收利息	4,269,098.18	6,820,216.2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10,611.61	1,788.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943,858,592.50	808,591,621.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4,088,127.56
应付赎回款	154,407.08	88,033.22
应付管理人报酬	1,177,110.31	1,035,264.08
应付托管费	196,185.07	172,543.9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032,973.04	1,200,668.6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879,506.62	1,400,002.41
负债合计	3,440,182.12	7,984,639.9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26,843,428.65	734,045,264.70
未分配利润	213,574,981.73	66,561,717.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0,418,410.38	800,606,982.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3,858,592.50	808,591,621.97

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5893 元，基金份额总额 1,595,885,038.1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62,094,413.75	-148,404,708.26
1.利息收入	2,842,512.07	5,636,386.1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39,243.86	401,195.69
债券利息收入	2,503,268.21	5,130,584.8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04,605.6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7,851,579.92	-103,060,378.3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5,857,842.57	-107,374,178.0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544,070.00	108,3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537,807.35	4,205,499.7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362,754.21	-50,982,283.5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7,567.55	1,567.48
减：二、费用	13,341,756.87	15,113,342.20
1. 管理人报酬	7,085,766.06	8,342,787.12
2. 托管费	1,180,961.07	1,390,464.48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4,927,900.09	5,158,776.92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147,129.65	221,313.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752,656.88	-163,518,050.4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752,656.88	-163,518,050.4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34,045,264.70	66,561,717.37	800,606,982.0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48,752,656.88	148,752,656.8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201,836.05	-1,739,392.52	-8,941,228.5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1,618,841.55	9,044,899.93	30,663,741.48
2.基金赎回款	-28,820,677.60	-10,784,292.45	-39,604,970.0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26,843,428.65	213,574,981.73	940,418,410.3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880,389,821.92	351,866,142.22	1,232,255,964.1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 基金净值变动数(本 期利润)	-	-163,518,050.46	-163,518,050.4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 填列)	-60,067,898.37	-18,934,105.18	-79,002,003.55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2,171,420.38	692,088.29	2,863,508.67
2.基金赎回款	-62,239,318.75	-19,626,193.47	-81,865,512.2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 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 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 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820,321,923.55	169,413,986.58	989,735,910.1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葛航	_____ 韩波	_____ 蔡海成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第 69 号《关于同意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核准,由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实施细则、《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试点办法》等有关规定和《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契约》(后更名为《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 2004 年 6 月 28 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748,671,250.49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4)第 10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拆分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于 2007 年 8 月 20 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拆分比例为 1:2.1956280839,并于 2007 年 8 月 21 日进行了变更登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包括可转债)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5%×富时中国 A600 指数(原新华富时 A600 指数)+3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原新华富时国债指数)。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锐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国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青岛国信实业有限公司(“青岛国信”)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进行关联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7,085,766.06	8,342,787.1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551,837.56	1,612,705.08

支付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5\% / \text{当年天数}$ 。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180,961.07	1,390,464.48

支付基金托管人光大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

6.4.8.2.3 销售服务费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发生销售服务费用。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光大银行	24,868,007.16	299,200.47	32,157,181.43	370,202.36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报告期本基金未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790,182,992.09	83.72
	其中：股票	790,182,992.09	83.7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0,340,000.00	10.63
	其中：债券	100,340,000.00	10.6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760,360.44	2.84
8	其他各项资产	26,575,239.97	2.82
9	合计	943,858,592.50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7,689,212.86	2.94
C	制造业	618,191,694.28	65.7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4,841,103.80	6.8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539,145.59	4.1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30,009,631.30	3.1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912,204.26	1.1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90,182,992.09	84.02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57	正邦科技	4,870,859	81,148,510.94	8.63
2	002124	天邦股份	5,054,770	63,842,200.80	6.79
3	002798	帝欧家居	2,643,329	48,399,353.99	5.15
4	603363	傲农生物	2,503,700	47,970,892.00	5.10
5	002567	唐人神	4,087,988	47,216,261.40	5.02
6	600745	闻泰科技	1,170,355	38,879,193.10	4.13
7	002548	金新农	2,875,676	35,658,382.40	3.79
8	600519	贵州茅台	34,829	34,271,736.00	3.64
9	002352	顺丰控股	992,465	33,704,111.40	3.58
10	603128	华贸物流	3,312,446	31,136,992.40	3.31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24	天邦股份	124,062,267.35	15.50
2	600745	闻泰科技	71,613,075.00	8.94
3	600848	上海临港	63,727,069.62	7.96
4	603128	华贸物流	62,109,083.38	7.76
5	603363	傲农生物	59,585,213.12	7.44
6	002341	新纶科技	56,871,653.65	7.10
7	002371	北方华创	49,727,227.91	6.21
8	002567	唐人神	45,272,420.11	5.65
9	002352	顺丰控股	45,092,866.69	5.63
10	002648	卫星石化	42,846,648.60	5.35
11	300408	三环集团	40,841,494.90	5.10
12	600048	保利地产	36,665,763.05	4.58
13	002821	凯莱英	36,073,675.15	4.51
14	002405	四维图新	34,390,929.75	4.30
15	300033	同花顺	33,549,670.24	4.19
16	002157	正邦科技	32,549,030.74	4.07

17	000550	江铃汽车	30,584,529.65	3.82
18	002548	金新农	29,817,100.29	3.72
19	300759	康龙化成	29,811,435.46	3.72
20	300336	新文化	29,555,173.35	3.69
21	000661	长春高新	29,372,905.45	3.67
22	000555	神州信息	29,198,276.25	3.65
23	002146	荣盛发展	28,437,744.89	3.55
24	001979	招商蛇口	28,344,027.25	3.54
25	600340	华夏幸福	28,341,485.40	3.54
26	000002	万科 A	28,290,764.82	3.53
27	601111	中国国航	28,124,277.36	3.51
28	600029	南方航空	28,042,700.00	3.50
29	600050	中国联通	27,302,029.00	3.41
30	002100	天康生物	27,202,200.04	3.40
31	600030	中信证券	25,594,692.00	3.20
32	300036	超图软件	25,013,347.07	3.12
33	300134	大富科技	24,874,723.28	3.11
34	300014	亿纬锂能	24,753,201.22	3.09
35	300750	宁德时代	24,229,290.00	3.03
36	002901	大博医疗	24,124,332.20	3.01
37	300253	卫宁健康	24,077,300.00	3.01
38	300122	智飞生物	23,452,545.18	2.93
39	600309	万华化学	22,668,532.69	2.83
40	000776	广发证券	22,449,607.42	2.80
41	603799	华友钴业	21,664,441.80	2.71
42	600816	安信信托	21,377,343.00	2.67
43	600519	贵州茅台	20,580,983.72	2.57
44	600547	山东黄金	20,529,503.88	2.56
45	000671	阳光城	19,394,812.32	2.42
46	601788	光大证券	18,817,616.18	2.35
47	002304	洋河股份	17,657,594.00	2.21
48	600352	浙江龙盛	16,283,326.20	2.03

本项的“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048	保利地产	55,755,936.15	6.96
2	002341	新纶科技	46,741,737.11	5.84
3	002124	天邦股份	45,014,200.85	5.62
4	300408	三环集团	39,023,885.31	4.87
5	600570	恒生电子	37,210,946.11	4.65
6	300498	温氏股份	36,980,654.35	4.62
7	600745	闻泰科技	36,853,573.90	4.60
8	300033	同花顺	34,553,656.58	4.32
9	603128	华贸物流	33,993,305.92	4.25
10	600848	上海临港	32,437,371.30	4.05
11	300122	智飞生物	30,774,185.53	3.84
12	600030	中信证券	30,393,637.01	3.80
13	600050	中国联通	29,167,327.62	3.64
14	002157	正邦科技	28,776,960.80	3.59
15	300336	新文化	28,492,967.07	3.56
16	600547	山东黄金	28,230,184.70	3.53
17	002146	荣盛发展	28,047,719.81	3.50
18	000002	万科 A	27,554,657.52	3.44
19	002371	北方华创	27,206,504.99	3.40
20	000555	神州信息	27,039,258.11	3.38
21	600340	华夏幸福	26,852,822.61	3.35
22	600029	南方航空	26,766,778.39	3.34
23	002531	天顺风能	26,737,641.50	3.34
24	001979	招商蛇口	26,650,524.90	3.33
25	300571	平治信息	25,917,775.19	3.24
26	601111	中国国航	25,869,012.48	3.23
27	300014	亿纬锂能	25,507,307.28	3.19
28	600600	青岛啤酒	24,600,760.50	3.07
29	300036	超图软件	24,520,930.24	3.06
30	300134	大富科技	24,288,363.16	3.03
31	300241	瑞丰光电	24,068,866.60	3.01
32	002648	卫星石化	23,387,054.57	2.92
33	600816	安信信托	22,743,554.02	2.84
34	600027	华电国际	22,466,149.56	2.81
35	002901	大博医疗	21,072,761.70	2.63
36	603799	华友钴业	20,747,851.95	2.59

37	300253	卫宁健康	20,361,899.87	2.54
38	002304	洋河股份	20,161,703.41	2.52
39	601888	中国国旅	19,873,312.85	2.48
40	600309	万华化学	19,858,354.29	2.48
41	300474	景嘉微	19,732,316.94	2.46
42	000671	阳光城	19,418,672.39	2.43
43	000776	广发证券	19,398,872.86	2.42
44	002821	凯莱英	17,559,214.98	2.19
45	601788	光大证券	16,978,770.24	2.12
46	603218	日月股份	16,655,169.50	2.08

本项“卖出金额”均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842,946,886.3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610,804,051.43

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340,000.00	10.6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340,000.00	10.6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0,340,000.00	10.6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24	14 国开 24	500,000	50,270,000.00	5.35

2	140439	14 农发 39	500,000	50,070,000.00	5.32
---	--------	----------	---------	---------------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的其他证券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057,036.7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038,493.4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269,098.18
5	应收申购款	210,611.6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6,575,239.97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124	天邦股份	22,052,000.00	2.34	流通受限

7.12.6 本报告涉及合计数相关比例的，均以合计数除以相关数据计算，而不是对不同比例进行合计。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67,232	23,736.99	11,741,932.40	0.74%	1,584,143,105.78	99.2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5,576.99	0.001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 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0 至 10 万份（含）、10 万份至 50 万份（含）、50 万份至 100 万份（含）、100 万份以上。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 年 6 月 28 日 ）基金份额总额	748,846,262.3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11,697,571.26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7,467,422.92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3,279,956.00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95,885,038.18

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兴业证券	2	483,508,225.33	14.13%	440,622.18	14.63%	—
广发证券	1	448,231,968.67	13.10%	327,793.67	10.89%	—
东兴证券	1	305,580,097.43	8.93%	278,475.41	9.25%	—
东北证券	1	287,140,367.48	8.39%	267,413.80	8.88%	—
方正证券	1	264,118,856.17	7.72%	193,147.82	6.42%	—
西南证券	1	252,595,813.08	7.38%	235,242.76	7.81%	—
安信证券	1	244,120,897.73	7.13%	222,467.49	7.39%	—
华泰证券	2	243,000,220.30	7.10%	222,100.21	7.38%	—
中泰证券	2	228,839,964.90	6.69%	208,542.06	6.93%	—
海通证券	1	213,418,960.60	6.24%	198,756.28	6.60%	—
长江证券	1	183,842,295.83	5.37%	171,212.35	5.69%	—
申万宏源	2	91,824,467.33	2.68%	83,680.33	2.78%	—
中信建投	1	62,366,042.88	1.82%	58,080.49	1.93%	—
长城证券	1	52,848,055.75	1.54%	49,217.57	1.63%	—
国金证券	1	42,324,242.57	1.24%	38,570.20	1.28%	—
国泰君安	1	10,592,011.72	0.31%	9,864.52	0.33%	—
天风证券	1	7,689,450.00	0.22%	5,623.30	0.19%	—
英大证券	1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国海证券	1	-	-	-	-	-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	2	-	-	-	-	-
中国银河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华创证券	1	-	-	-	-	-
民族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西藏证券	1	-	-	-	-	-
渤海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2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

【2007】48 号）中关于“一家基金公司通过一家证券经营机构买卖证券的年交易佣金，不得超过其当年所有基金买卖证券交易佣金 30%”的要求，本基金管理人在选择租用交易单元时，注重所选证券公司的综合实力、市场声誉。对证券公司的研究能力，由公司研究人员对其提供的研究报告、研究成果的质量进行定期评估。公司将根据内部评估报告，对交易单元租用情况进行总体评价，决定是否对交易单元租用情况进行调整。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退租交易单元：民族证券深圳 227101，无新租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兴业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英大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	-	-	-	-	-	-
中国银河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民族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西藏证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4 日